

证券代码：836613

证券简称：强宏镁业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康志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20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一

届董事会拟提名康志强、王世波、白鹭、杨宪珂、王晓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0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拟提名王一斌、康晓花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0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南强宏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